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金源發展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7)

董事變動及董事委員會成員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起：

- (1) 曾兆雄先生已退任執行董事；
- (2) 曾春曜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3) 甄懋強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4) 林健鋒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5) 林世康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執行董事退任

金源發展國際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曾兆雄先生（「曾先生」）因退休緣故已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起生效。

曾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亦不知悉任何有關其辭任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的事宜。

董事會謹此對曾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曾春曜先生（「曾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起生效。

曾春曜先生，54歲，持有澳洲麥覺理大學文學碩士學位及澳洲科庭科技大學項目管理理學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項目管理協會會員。曾先生在會計、財務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豐富經驗。曾先生自二零二三年十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集團首席財務總監。曾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三年十月曾任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55）主席助理，並於二零一八年三月至二零二一年一月擔任敏捷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6）的首席財務總監。彼亦於二零一一年八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擔任大自然家居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083並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撤銷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的高級財務總監、首席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曾先生擔任星宇（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46並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撤銷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先生亦於一九九九年三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擔任上海紫江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210）的董事。

本公司與曾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根據本公司與曾先生訂立的委任函，彼擔任董事的任期，將直至本公司的隨後舉行股東大會結束時為止，屆時彼符合資格可膺選連任，如獲重選，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及可膺選連任。曾先生將收取酬金為每年約1,600,000港元及酌情性花紅，其酬金乃根據其職務及職責、本公司之業績、業內標準及市場情況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曾先生(a)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的證券市場上市之董事職務；(b)並無出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職位；(c)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d)並無擁有根據香港法例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任何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與上述委任相關事宜需要知會本公司之股東及其它資料須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所載詳情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曾先生加入董事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甄懋強先生（「甄先生」）因其他事務之原因，已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

事、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起生效。

甄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亦不知悉任何有關其辭任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的事宜。

董事會謹此對甄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林健鋒先生（「林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起生效。

林健鋒先生 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72 歲，持有美國塔夫斯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林先生於工商界擁有逾30年經驗，現為玩具製造商永和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彼身兼多項公職及社區服務職銜，包括為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及立法會議員、香港總商會及香港工業總會理事會成員。林先生曾擔任全國政協委員、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及廉政公署事宜投訴委員會主席以及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林先生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29）、中國海外宏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永利澳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28）、CWT International Limited（股份代號：521）、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97）、永泰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9）、安樂工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77）、中策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5）及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2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已辭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香港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25）之執行董事。

林先生與本公司並無就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林先生按書面訂明的特定任期委任，委任年期由現委任期到期日翌日起計至隨後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止，於任內，除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外，每年自行續任。林先生須每三年輪流退任，須予重選。林先生將收取酬金為每年100,000港元，其酬金乃根據其職務及職責、本公司之業績、業內標準及市場情況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先生(a)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的證券市場上市之董事職務；(b)並無出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職位；(c)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d)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任何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林先生已確認，(i)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獨立性之各項因素；(ii)彼於過去或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概無任何其他因素或會影響彼獲委任時之獨立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與上述委任相關事宜需要知會本公司之股東及其它資料須按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所載詳情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林先生加入董事會。

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林世康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金源發展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主席
林焯熾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焯熾先生(主席及集團執行主席)、林世豪先生(副主席及集團行政總裁)、林世雯女士、源美棠小姐和曾春曜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林世康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源道先生、余達志先生和林健鋒先生。